

证券代码：833189 证券简称：达诺尔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文巨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810,56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61%。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12,95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2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6 人，董事周家敏因工作原因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0 人，监事徐刚、陶煜斐、张莉娟因工作原因缺

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张文巨汇报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主要从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回顾总结，同时对报告期内经营情况进行了讨论与分析，并对 2024 年董事会工作目标及企业未来展望作了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808,16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相关内容已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公示，公告编号为 2024-003、2024-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808,16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长代表监事会主席徐刚作了 2023 年工作报告，回顾 2023 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监事会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参与历次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经营实际执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808,16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容诚审字[2024]200Z0039 号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808,16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808,16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状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 2024 年包含销售收入、净利润等经营业绩指标，同时对 2024 年研发的项目投入及融资计划作出相应预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808,16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1 年度、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的规定及要求等，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予以追溯更正。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容诚专字[2024]200Z0117 号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808,16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关于对前期差错进行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就本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808,16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营业执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原美籍股东持股比例已低于 1%，公司申请由外商投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808,16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审议通过《〈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部分成就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部分成就。即，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13106.8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 560.72 万元，以营业收入 1.53 亿元和净利润 4224 万元为基础，根权重 X 据 2023 年度营业收入完成率或 2023 年度净利润完成率进行分档考核中（ $85\% \leq A_m < 90\%$ 或 $85\% \leq A_n < 90\%$ ， $X=45\%$ ）指标，符合股权激励行使权益的条件部分公司业绩指标，且满足个人业绩指标，同时不存在股权激励行使权益的条件约定的负面情形。根据《激励计划》，股权激励对象张文巨等 4 人所持有的第二个锁定期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股中的百分之五十五，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036,29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

3. 回避表决情况

南京涤太太科技有限公司、白昊、阮汝明未参会，张文巨、王爱民、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定向回购股权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公告编号：2024-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036,29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

3. 回避表决情况

南京涤太太科技有限公司、白昊、阮汝明未参会，张文巨、王爱民、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808,16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4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吴亚星、齐凯兵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江苏达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